教学〔2024〕60号

关于开展第十二届校级教学名师评选工作的

通知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增强广大教师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促进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育教学工作，培养造就一批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品德优良、教学改革成效显著、科研学术成就突出的教学骨干,根据《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培育实施办法》（华师[2018]115号），学校决定开展第十二届校级教学名师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承担我校全日制普通本科课程教学任务，在我校工作4年（含）以上，在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在职专任教师。

 二、推荐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师德高尚，爱岗敬业，教育理念先进，在教学领域有重要创新。

 2.受聘教授或副教授职务，且有10年（含）以上高等教育教学经历。受聘副教授职务的，受聘时间需5年（含）以上。

 3.近5学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96学时/学年，其中每学年至少主讲一门全日制本科课程。

4.无师德师风问题,未出现过教学异常。

 （二）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曾获近3届校级（排名前3）或省级以上（排名前5）教学成果奖，且是近5年省级以上教学质量和教学改革工程项目负责人或省级以上一流课程负责人。

 2.曾是省级高层次人才支持项目入选者，或省部级及以上人才培养对象，或省级以上优秀教师称号获得者，且指导学生作为第一作者在专业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或指导学生在论文写作、学科专业竞赛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或在中青年教师培养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3.曾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或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或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或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或高校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等各类教学比赛省级一等奖以上或国家级奖项。

 （三）近2届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排名前3)、国家级高层次人才支持项目入选者近5学年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达48学时/学年，可不受上述受聘职务、受聘时间的限制申报，且不占单位推荐名额。

 三、推荐名额

 限额排序推荐，各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2人。

 四、表彰名额

 全校评选表彰名额不超过10人。入选教师授予“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此外，择优遴选若干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培育对象。

 五、评选程序

 （一）单位推荐

 符合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经单位学术分委员会评议，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审议，确定拟推荐人选，单位内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向学校进行推荐。

 （二）学校评选

 通过资格审核，专家评审、评议，校内公示，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等程序，确定校级教学名师入选人员名单。

 评审标准见《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附件1），同等条件下，优先省级以上一流课程负责人及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中成效显著的教师。

六、材料提交

 请经管学院有意申报的老师于2024年10月22日前将附件2、附件3及佐证材料电子版发到emjwb@126.com，纸质版交到学院214办公室。请各单位于2024年11月1日前将《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表》（附件2）及能够反映推荐候选人教学能力、水平和教学成果的佐证材料（纸版分教学业绩和科研业绩两类按级别高低顺序编号列清单目录，教学业绩在前，科研业绩在后装订成册，经单位审核后骑缝盖单位公章；电子版按清单目录顺序扫描成一个PDF文档以“学院+姓名+佐证材料”命名）、《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汇总表》（附件3，排序推荐）等一式1份，提交至本科生院教研科（石牌校区行政楼201室），电子版发送至：gw\_scnujyk@m.scnu.edu.cn。联系人：谢锦霞；联系电话：85217673。

 附件：

 1.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2.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表

 3.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汇总表

 本科生院

 2024年10月16日

附件1

华南师范大学教学名师评选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评选项目 | 分值 | 评 选 内 容 |
|
| 1.教师风范（10分） | 10 | 坚持立德树人，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师德高尚，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教风端正，为人师表，严谨笃学，富有创新协作精神，学生评价优秀。 |
| 2.教学业绩（50分） | 教学改革与成就 | 20 | 主持完成省级以上教学质量工程或教改项目，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改革方面取得突出成绩，作出重要贡献；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奖励；发表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具有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 |
| 教学效果 | 15 | 教学效果好，主讲课程在同领域内有较大影响；形成独特而有效的教学风格，在省内外起到示范作用；在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中取得突出成绩，指导学生获省级以上奖励。 |
| 教材建设 | 5 | 主编高水平、有特色、版本新的教材；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
| 教学梯队建设与贡献 | 10 | 自觉指导和帮助中青年教师不断提高教学水平，重视教学队伍建设，作为课程主持人或主讲教师对形成结构合理的教学梯队、指导青年教师成长作出重要贡献。 |
| 3.科研服务教学能力（30分） | 科研能力 | 20 | 主持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科研成果显著，获省部级以上奖励或获省级以上各类人才计划支持项目。 |
| 科研服务教学 | 10 | 科研成果对人才培养形成有效支撑，科教融合方面成效突出，获奖励或指导学生获科研、竞赛奖励。 |
| 4.影响力（10分） | 教学或学术地位 | 10 | 教学经验丰富，学术造诣高，影响力大，在学科专业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

附件2 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职称/职务 |  | 学历/学位 |  | 从事高等教育教学年限 |  |
| 手机/邮箱 |  | 学院名称 |  |
| 近5学年主讲本科课程情况 | 学年(一学年一行填写） | 课程名称 | 本人讲授学时 | 授课班级名称 | 学生评教分数/学院排名（前百分之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近5学年每学年平均课堂教学时数： |
|  学院教务员审核签名： 日期： |
| 近5学年主讲其他课程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教务员审核签名： 日期： |
| 学术兼职情况 |  |
| 教师个人教学、科研业绩（近10年） | 教学业绩：（按级别高低顺序编号罗列，佐证材料按罗列顺序附表后）。填表示例：奖励类：\*\*年，获奖类别，名称，等级，排名；获批项目类：\*\*年，项目类别，名称，排名；论文类：标题，发表年月，期刊名（参照学校职称评认定的期刊荣誉），作者排名；教材类：教材名，出版年月，出版社，主编排名。 |
| 科研业绩及科教融合情况：（按级别高低顺序编号罗列，佐证材料按罗列顺序放在教学业绩佐证材料后装订成册）。填表示例同教学业绩。 |
| 人才培养成效 |  |
| 学院学术分委员会意见 | 主任签名：日期： |
| 学院推荐意见 |     学院院长签名（学院行政公章）：日期： |
| 学院党委意见 | （含思想政治表现和师德表现）书记签名（院党委公章）：日期： |
| 学校评审意见 |   分管教学副校长签名（公章）： 日期：  |

附件3 华南师范大学校级教学名师推荐汇总表

学院名称： 联系人姓名（手机）： 填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称及受聘时间/****职务**  | **从事高等教育教学年限**  | **近5学年平均****课堂教学时数/学年（其中本科平均学时数/学年）**  | **近5学年学生评教平均分数** |  **近10年省级以上代表性教学业绩(按级别高低顺序罗列， 1人1页填写）** |  **近10年省级以上代表性科研业绩(按级别高低顺序罗列，1人1页填写)**  | **近10年人才培养突出成效（1人1页填写）** |  **学院是否公示无异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领导签名(公章):

注：教学业绩、科研业绩填表参考示例：奖励类：\*\*年，获奖类别，名称，等级，排名；获批项目类：\*\*年，项目类别，名称，排名；论文类：标题，发表年月，期刊名（参照学校职称评认定的期刊荣誉），作者排名；教材（著作）类：书名，出版年月，出版社，主编（著者）排名。